关于继续开展"不见面审批"工作的通知

为巩固疫情防控工作成果,提高服务效能,优化营商环境,自6月1 1日起继续开展电话解答业务办理、系统应用等问题,纸质、U盘或 光盘等证明材料邮寄,有关事项调整如下:

一、邮寄收件人和业务咨询、投诉电话:

业务名称	邮寄收件人	咨询、投诉电话
一级建造师证书		
二级建造师证书		0451-53644641
岗位人员审批公告后证书领取和咨询		
省级权限内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管理		0451-53624636
工改平台管理		
省级权限内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	建管处	0451-53644878
全国一级建造师信息管理系统企业和		
人员省级认证		
信息重置		
企业名称变更业务		
外省企业入黑管理		
省级权限内监理企业资质管理		0451-53670708
施工现场信息化管理平台		

招投标		
二级建造师管理		0.451 50.000.00
岗位人员证书管理		0451-53628609
安管人员	质安处	0451-53630591
特种作业人员		
安全生产许可证		
质量检测机构资质		
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	房产处	0451-53621744
估价机构备案		
勘察、设计企业资质	审批处	0451-53622495

邮寄地址: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景江西路 888 号省住建厅

二、系统应用技术咨询及投诉电话:

技术咨询电话: 0451-53670378,; 53665064; 53665024; 53628496;

技术投诉电话: 0451-53601433